

证券代码：003038

证券简称：鑫铂股份

公告编号：2026-083

安徽鑫铂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选举职工代表董事情况

安徽鑫铂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于2026年8月11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经与会职工代表民主选举，李飞庆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职工董事（简历见附件），将与公司股东会选举产生的8名非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其任期与公司股东会选举产生的非职工代表董事任期一致。

李飞庆先生具备职工董事任职资格和条件，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亦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情况。

本次职工代表董事选举及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完成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总人数预计将不会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备查文件

公司职工代表大会决议。

安徽鑫铂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8月11日

职工代表董事简历

李飞庆先生基本情况

（一）李飞庆先生，1981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研究生学历。2009年8月至2011年2月就职于厦门厦顺铝业有限公司任冶金工程师；2011年2月至2016年10月任广西南南铝加工有限公司挤压中心经理助理；2017年1月至2019年12月就职于江阴东华铝材科技有限公司任高级工程师；2020年6月至今历任安徽鑫铂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产品开发部部长、副总工程师、总工程师。

（二）李飞庆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李飞庆先生持有公司2.5万股限制性股票。

（四）李飞庆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